

中共北京理工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

北理工党纪发〔2018〕14号



中共北京理工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 关于元旦、春节期间加强廉洁自律的通知

各基层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各学院、部门：

2019年元旦、春节将至，为持之以恒正风肃纪，确保节日风清气正，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。

节日期间严禁违规用公款购买、赠送、发放礼品、礼金、有价证券等节礼，特别是严禁利用管辖范围内特殊资源谋取私利；严禁违规收受和提供电子礼品、电子礼券、电子红包等；严禁违规发放津贴、补贴、奖金、实物或以各种名义报销应由个人承担的费用；严禁超标准公务接待；严禁违规公款吃喝、旅游、娱乐、

健身等；严禁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和娱乐活动；严禁利用婚丧喜庆事宜大操大办或借机敛财；严禁公车私用、私车公养；严禁违规出入私人会所；严禁组织、参加隐秘聚会；严禁违规组织、参加自发成立的老乡会、校友会、战友会。

各级党组织要提高政治站位，压实主体责任，认真学习中共中央纪委《关于持之以恒正风肃纪确保 2019 年元旦春节风清气正的通知》，牢固树立“四个意识”，自觉践行“两个维护”，落实好上级各项要求，把节日期间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、纠正“四风”工作作为重要政治任务，根据学校纪委《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日常监督检查办法（试行）》做好自查工作，确保压力传导到底、责任落实到位。

党员领导干部要强化责任担当，既要带头严格遵守各项纪律，又要抓好班子、带好队伍，带动广大党员干部务实节俭文明过节。

纪委办公室要把节日期间的正风肃纪工作与日常监督结合起来，畅通信访举报渠道，开展专项监督检查，紧盯节日期间易发多发和隐形变异问题，对群众关注的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依规依纪办结，加大通报曝光力度，对工作失责失察的，严肃追究有关领导责任，集中整治各种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问题，维护群众利益，确保节日期间风清气正。

节日期间 24 小时录音举报电话：68918076，举报信箱：
jwjc311@bit.edu.cn。

中共北京理工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

2018 年 12 月 29 日

